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编号:2011-005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1年3月1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1年3月29日在公司北京分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束龙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肖学东先生、姚禄仕先生和汪和俊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0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952.6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18.85%，

实现利润总额 5,010.4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13.72%,实现合并净利润为 4,307.40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73.5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2.50%;每股收益 0.2590 元,每股净资产 2.96 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0 年度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42,735,587.61 元,母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32,468,564.03 元,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按法定顺序进行分配,方案如下: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3,246,856.40 元。2、提取盈余公积金后,公司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221,707.6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9,641,878.12 元,减公司 2010 年支付 2009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股利 6,600,000 元,合计未分配利润为 92,263,585.75 元。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13,2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79,063,585.75 元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2010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本报告发表了意见,《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0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及《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0 年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报告发表了意见，《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1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为了适时扩大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规模，提高全资子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增资后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公告》

九、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根据全资子公司发展需要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含贷款、保函、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信托融资和融资租赁等），该担保额度包括现有担保、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其中：为全资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100%）提供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全资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100%）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为全资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100%）提供不超过 4,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用途用于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以及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11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核通过，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继续聘请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束龙胜先生提名，聘任李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

十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 2011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李骏先生，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47岁，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芜湖恒鑫集团。曾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李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